

闲置衣柜的旗袍人生

欣
桐



暮春时节，微热，微凉。这是鲜活的季节，是女人穿衣的季节。

翻开衣柜，衣柜里藏着万种风情，这些静止的五彩缤纷，披在鲜活的身体上，就赋予了它生命，一件适合女人的衣裳是有舒张力的，热情、冷漠如是，高贵、庸俗如是。是衣裳的语言，也是女人身体的语言。

我的衣柜里有两件旗袍，一件黑色镶水红滚边，一件暗红色，黑色牡丹镶在红底上，似中国画的水墨，在宣纸上浸上几笔黑，再添上几朵大红的牡丹，在众多的布料中我一下子就挑中了它，也许是中了张爱玲的毒，在我二十四岁的那年里，不可收拾地想要过一过旗袍瘾，不可收拾地想和她一样以放浪形骸的方式生活。

其实那时，是没有心情穿着的，随他漂洋过海寻奔爱情，海岛不大，海天相接，望不到头，就像我等待的爱情。他把我扔在这个岛上，背着行囊寻找比爱情更重要的东西，寻找我们的人生命符，“羊”字少一横的简单符号。

这个岛上没有桃花岛的美，却有桃花岛的静，大片大片深黛色的木麻黄，就是这个海岛上唯一的风景。工作的地方叫港口，实际上地处闭塞的乡村，公司就两幢楼，跟中世纪的古堡般，灰色坚硬的花岗石砌成的楼，硬得没有道理。我困在这两座硬度极重的楼里，看着其他的同事，下班后回城，他们都在城里有家，他们说着埃及话一样难懂的土话，我茫然四顾，两耳失聪，他们的世界我听不懂，融入不了。

我守着长长的寂寞发狂般的夜夜读书，读张爱玲，读苏青，读苏童，读我喜欢的作家的书。床上，床头柜，堆满了书，杂乱的书堆是我生活的全部。伴着张爱玲的《倾城之恋》，一台卡带录音机的劣质音乐，咿咿呀呀的音符中翻出了白流苏，和张爱玲一样穿着旗袍，颧骨高耸并不精致的脸，台灯的光晕昏黄地洒在书页上，我的笔下勾勒出一个瘦长的女子影像，着一件中式旗袍，头发散乱，目光迷离，穿梭在上世纪三十年代的上海，白流苏茫然地负气出走，跟一个饱经世故，狡猾精刮的老鸨一样，睁着黑亮的眼睛寻找生活，陷在泥潭里拔不出，跳不开，世界适时地沦陷了，在人们惊慌失措的逃跑中，成就了她的爱情，尽管是一个平凡的归宿，中国式的花好月圆。

我的爱情在哪？他去了贵州的一个山区，他所处的地

方，方圆几百里不见人影，和他的孤独比起来，我的孤独只是安逸的矫情，他的话很少，说不出什么款款情深的语言，他的信，简短扼要，缺少爱情的字眼，形容词用得最多是“特别”，诸如“特别的烦恼”，“特别的想起你”。他的“特别”感受，没有欢愉，没有忧伤，只有现实的安排，他的计划里，一切都是与钱有关，买房子，结婚，他在安排我们的人生，二十几岁的男人在安排爱情，虚空的现实铺垫，有些触目惊心的怕，我不敢去触及这一块，我怕，等到这一天，我已经疯了，夜夜读书的梦魇缠着我的思索，我问自己：爱情只是等待吗？

我想离开，可是离开了这个海岛，我居然无处寻根，我的生活在哪里？我要吃饭，我要穿衣，我要有间屋子读书，尽管这间屋子硬得只剩下没有道理的清寂，但基于现实的考虑，我需要它，像游走在街头的白流苏，明知范柳原放浪，她明知他有意当着人做出亲狎狎的神气，但她势成骑虎，回不得家乡，见不得爷娘。

但她没有退路，我也没有退路，当初，离开时，义无反顾，走得干干净净，户口、档案带在身上，没有留一丝的退意，我要回乡，也要衣锦簇拥地回，不是以流浪者的姿态回。

我躲在这两幢楼里做着作家清梦，宿舍的阳台上正对着海，海岛夏夜的月亮特别的圆，海面上点点亮影，像月的眼泪。

铺开纸笔，写着咸淡的话，没有惊世骇俗的才气，是成不了名的，像张爱玲说的，“出名要趁早呀！来得太晚的话，快乐也不那么痛快。”我在疯狂的阅读中感受着现实之外的快感，如夜里的无痕的春梦，轻盈、湿润，但我出不了名。我把思想投放在张爱玲的文字里，爱上她的形骸放浪的语言。在月色中，闭着眼，想着他在中国西南边陲的计

划、挣扎，他在信上说，出去城里交一封信要开上一整天的车，路是土路，下雨就毁了，我们的信也就断了，他说，挖隧道的感受就像是挖金矿，多一米进度，就收拾了一粒金子，那是我们房子的卫生间的一角；再一米进度，是我们厨房的大理石台面。我守在海的这边，等成为房子里的皇后，等成为收拾大理石台面的主妇。

日子一天天滑过去，翻到我二十五岁的生日，仿佛为消逝的青春悼念般，仿佛要为二十五岁的生日赋予点什么，我做了这件旗袍穿上，暗红色的底上印着几朵艳俗的牡丹，居然买到一双紫红的缎面的高跟鞋配这款粗糙的旗袍，布料六十元钱，工钱五十元钱，不是上海滩上老凤祥师傅的作品，当然是带着匠气的，却穿着它招摇过市，脚下的紫红缎面在秋天的阳光下闪着媚俗的光泽，矫情势所难免。

下班后，沿着港口的海边，逶迤地走在海风中，夕阳挂在海那边的山头，晚霞堆红了我苍白的脸，衬着挲挲的裙裾摆动，我的心情竟然产生出花样年华般的绚烂，世界的复杂不复杂与我无关，我的世界因为有了缤纷的文字注入，紫红缎面踏着悬空的幻觉，我把世俗的生活过滤在真空里，精致的盘花扣子系着我脖颈，高高的竖领撑着苍白的脸，腰上的拉链如男人的手贴在腰身里，我看到白流苏和范柳原的挣扎、拥抱，她是爱他的，但他的出现却似一台出了故障的电影机，从头到尾乱成一片，乱得无法收拾，那是白流苏的隐痛，没有爱情，生活还是要继续下去，离开了谁，首要问题是活下去，就像我，在这个海岛上的挣扎，要活下去，尽管活得郁抑，故乡的信息，是父亲斜斜的字迹，已过了撒娇的年纪，我片言不提我的苦。

我的选择，于他们的想法很远，但我终

要走下去，像老年的白流苏在回忆往事时，是现实的，平和的，她居然想不起曾经和她纠缠了一生的范柳原的模样。

我会想不起远在西南边陲他的模样吗？

不会，因为，我和白流苏一样，有了一个平凡的结局，基于现实的结婚，是世间男女的必经之路。

白流苏和范柳原因为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，我怕北方的冷成全了南方的生活，在这个不可理喻的世界里，谁知道什么是因，什么是果？

打开衣柜，那件暗红的旗袍，伶仃地挂在衣柜里，庸俗的光泽都没了，提在手上，跟唱了几十年戏的戏袍，故事压得太多，失去了自己的主色，树脂糊的衬里，脱了出来，糊糊的毛边，竖领、盘花扣子，不再鲜亮；如藏在柜子里的爱情，陈旧中带着些世故，海岛的月色依然宜人，隔着十年的辛苦，多好的月色也不免带着点凄凉，一如，我们十年的婚姻，带着点疲倦，但还是要继续下去……

衣柜里另一件黑色的旗袍，是生完孩子的尺寸，大了两寸，如走样的人生，穿在身上，黑色的缎面，水红镶边，右襟下一朵舒卷的云头，长袍短套，俗气、热闹挤满了身体。书，早就读不读了，隔着书柜的玻璃读书名，在这些书名的故事里，藏着两件黑、红的旗袍，如搁在杂物间的旧物，有一点点用处，但终是丢弃了，丢弃了……

责任编辑 贾秀莉

布 衣

绿 萍



轻风拂面，春的气息已经袖手可闻。从来，我都不是春天里热闹的蝶儿，时尚的流苏与流行的色彩与我无缘。着一袭布衣，在春的枝头张望，淡雅清新，率性随意的布衣情怀根植灵魂深处。

古时，丝绸是富人尊贵身份的象征。柔软光滑的手感，富贵华丽的牡丹和飞龙附凤的图案，一袭真丝的旗袍映得富家女人们耀眼炫目，楚楚动人。麻是进入不了她们的眼睛的。它粗糙，暗淡，易皱，只适合裁剪成宽大的罩衫，彰显不了她们玲珑曼美的身段。然而，百姓人家却能欢天喜地地接受并迎接，并且穿得摇曳生姿。尤其是月亮升起的夜晚，烟水微茫，采莲女素面朝天，着一身素麻，轻移莲步，回眸一笑间一样百媚顿生。更不用说沉鱼落雁的西施了。当年越王重金聘请她图谋复国，当她坐上了华丽的马车，穿上绫罗绸缎更显婀娜多姿，可我心里，还是钟情那个在浦阳江畔浣纱的一身素服的女子。

古代称麻织品为布。东汉许慎《说文解字》中释义是：“布，臬织也。其草曰臬，析其皮曰林。屋下治之曰麻。辑而绩之曰线。织而成之曰布。”隔着遥远的时空，我猜